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典制药”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

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遵循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构建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在此基础上，我们制定了详尽的议事规则及操作细则，清晰界定了决策、执行与监督的各项职责与权限，确保了职责分工的科学性与制衡机制的有效性。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同样秉持明确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划分原则。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依据相互独立、相互制衡且权责分明的原则，独立行使各自职权。此架构旨在确保公司治理的透明度、效率与合规性，符合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以下职权：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行使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董事会下设证券事务部作为董事会的办事机构，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处理董事会日常工作，履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所

规定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和业务经营需求，公司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监事会依法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是公司依法设立的监督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向股东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列席董事会会议；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经理层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的总经理必须专职，总经理在控股股东单位不得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总经理在本公司领薪。公

公司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协助总经理工作。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全面工作，其他经理层人员协助总经理工作，分工负责、各司其职。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或者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人力资源

公司严格遵循国家劳动法规，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完善了《九典制药人力资源管理条例》《组织架构设置与编制管理办法》《职级与任职资格管理办法》《招聘管理办法》《入职试用转正管理办法》《培训管理办法》《考勤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社保公积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奖惩管理办法》《劳动合同管理办法》《任免异动管理办法》《人事档案与信息管理办法》《实习生管理办法》《员工工牌管理细则》《退休管理细则（试行）》等一系列制度，显著增强了管理制度在程序上的合法性、内容上的系统性及执行上的适用性。

在人才培养方面，“典将”项目以中层干部为主要对象，以 MTP 企业中高层管理技能训练教程为主要教材，遵循“尊重人性&科学的方法”两大核心理念，重点提升管理干部设计能力，旨在中层干部能运用科学的方法提出更为有效、系统、经济的解决方案。报告期内，以“工作改善（JM）”为核心主题，通过运用科学的方法，鼓励干部勇敢地向现状发出质疑，引导、训练抠细节的问题意识，以消除现场浪费，提升效率。该培训历时 8 个月，覆盖 559 人次，收集可落地实施的改善提案 74 份，参与提案撰写的人员覆盖部长、主任及基层员工等百余人，初步形成了自上而下、全员参与的持续改善的机制，为公司人力管理水平与效率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3) 企业文化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培养积极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弘扬“同心敬业、

创新求优、诚信共好”的九典精神。在企业文化传播方面，“九典视界”是九典制药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的重要平台，集新闻资讯、学习培训和文化互动于一体。它通过整合 OA 新闻及多个微信公众号内容，设置了公司新闻、制剂专栏、原辅料专栏、行业动态、好文共享等一系列资讯版块，使员工能够便捷地了解公司发展动态与行业信息。该平台不仅是信息发布窗口，更是企业文化宣传的核心阵地，增强了文化工作的互动性与感染力，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企业文化的共建共享。“九典视界”设有学习之窗和积分商城两大特色功能。学习之窗通过“精选答题”“微课堂”等形式定向推送与公司产品、生产、文化、安全相关的试题和培训课件，实现线上线下结合的培训模式，并支持按岗位差异进行个性化学习。员工完成答题可获得积分，还可通过签到、阅读、评论、点赞等方式积累积分。积分可在积分商城兑换礼品，从而提升员工参与文化建设的积极性。

同时，公司始终秉持着“以人为本，以心暖心”的理念，为了进一步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加强团队之间的交流，公司以职工之家以及工会为重要抓手和平台，倾力策划了一系列精彩的文体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各部门围绕企业文化开展了形式多样、主题鲜明的团建活动，将文化理念融入实践，有效提升了团队凝聚力与文化认同感。

(4) 法治建设

公司建立了专业法务团队，对公司相关合同及协议发表专业意见，同时还定期对员工进行法制培训，能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公司产生重大法律纠纷。积极组织公司法务人员参与业务培训，培养高素质、复合型法律人才。加大重大合同的过程管控力度，最大程度减少损失、维护公司利益。做好诉讼案件梳理工作，深入挖掘其应用价值，通过风险案件的分析评估，及时进行风险预警和提示，消除管理体系内的诉讼隐患。报告期内，公司法务管理活动聚焦于提升员工法律意识与合规能力，核心举措是面向营销部门开展的专项法律常识培训，例如由公司法务主任主讲的“对外合作纠纷证据留存及诉讼的注意事项”专题培训等，强调了在商业合作中，必须通过有效证据来维护公司利益。公司还成立了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并组建了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室，进一步强化职工权益保护落地。

(5) 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秉持“九转中西，典诺健康”的核心理念，在推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公司致力于稳就业、促发展，并长期投身公益事业，传播爱心、回馈社会。公司自获批设立湖南省药品动员中心以来，围绕国防需求开展药品研发与储备工作，每年组织应急演练，常态储备 20 万盒战时急需药品，切实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与动员任务。公司持续关注贫困偏远地区健康事业，通过健康扶贫行动助力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同时，发起“九典助学金”与“典典希望工程”系列公益项目，累计资助上百名品学兼优、家境困难的学生，改善校舍环境，传递精神力量，展现企业的教育情怀与社会担当。“典典希望工程”还为自闭症儿童、乡村困难老人儿童、环卫工人等群体提供物质与精神关怀。此外，公司积极推动医药健康事业发展，向中国健康促进会、辽宁省及广西红十字基金会捐款，支持疼痛病学规范化发展与医学诊疗水平提升。通过常态化开展“健康服务进社区”活动，公司将专业健康服务延伸至居民家门口，切实提升民生福祉。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涵盖公司运营各个层面的全套内控体系，制定了《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制度汇编》《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以及各种体系文件，这些制度和规范旨在明确公司各管理层级的业务流程和责任，有效控制和降低各类风险。通过制定合理的控制目标，并建立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公司能够全面识别和应对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外部风险，进而实现风险防范。这不仅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更能满足外部监管要求和公司内在发展需求，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控制活动

（1）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库存现金管理制度》《银行存款管理制度》《银行结算票据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货币资金业务建立了严格

的授权批准管理，规定经办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进行了分离，使相关部门与人员之间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2) 投资与融资管理

在投融资活动中，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筹资管理制度》等规范，秉承稳健的财务策略，根据自身的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具体需求，审慎开展投融资活动。在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对外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坚持合规性、审慎性、效益性原则，并严格执行内部决策与控制程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外投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审批通过。在筹资业务方面，公司建立筹资岗位责任制，明确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其中：公司证券事务部是证券市场融资的承办部门，负责联络中介机构、拟定发行公司债券或股票筹资方案和相关文件的准备、起草、归集、协助申报，并负责相关筹资文件的收集、整理、归档、保管。公司财务部是证券市场外融资的承办部门，负责办理公司银行借款、还款及票据贴现等筹资活动，并负责相关筹资文件的收集、整理、保管、归档。财务部同时办理所有筹资业务的相关会计处理。

(3) 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还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该制度确保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受到严格控制，每笔募集资金的使用均需经过严格的申请和审批流程，以此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 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基础管理》《采购计划与方式管理》《招标管理》《询比价管理》《供应商管理》《供应商档案管理》《采购验收及退换货管理》《采购记账与付款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加强采购计划的统筹和协调，提高采购效率和采购品质，明确规定采购、审批、询比价、合同管理及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规范了招标、开标、评标等招投标工作流程，明确了供应商从选择、评估、准入

审核、批准等一系列管理过程，保证供应商满足公司对质量、交货期等要求，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物品持续供应。

(5) 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销售管理制度，如《销售计划管理制度》《客户开发与维护管理制度》《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客户档案管理制度》《销售合同/协议管理制度》《销售发货管理制度》《样品管理制度》《销售发票管理制度》《退换货管理制度》《销售回款管理制度》《客户对账管理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进行控制，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通过市场调查及营销活动充分了解市场需求，掌握市场价格，收集相关资料，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政策。并重点监控应收账款账龄、逾期情况，减少公司坏账损失，促进销售业务的稳定增长。

(6) 资产管理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和流程，覆盖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存货等各个环节。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基础管理》《固定资产采购管理》《固定资产转移管理》《固定资产出售管理》《固定资产报废管理》《固定资产清查管理》等一系列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采购、转移、出售、报废、清查等重点流程，同时对固定资产的管理部门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定期进行物资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能够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毁损和流失。在无形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商标管理》《专利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规范知识产权管理的日常工作制定与实施，划分各岗位的管理范围与职责，指导、监督、检查其他部门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通过正确运作商标战略，不断提高商标的信誉价值，树立商标品牌，利用商标推动产品开拓市场，提高企业效益；贯彻执行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宣传普及专利知识，激发员工发明创造的积极性，推动我公司科技进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存货及物流管理》制度，对存货的出入库、物料的储存、领用等各个环节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并对存货的采购、盘点、报废等环节进行明确规定，加强了存货的财务监管，使生产中心存货管理和财务管理能够相互稽核、监督、牵制，保证生产中心存货的安全、完整。

(7) 研究与开发管理

公司建立《研究与开发基础管理》《项目立项管理》《研发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细则》《项目申报管理》《项目研究人员管理》《技术保密管理》等一系列研究与开发制度，规范从项目立项论证到产品上市的全过程管理，提高公司技术创新的水平，促进公司对科研项目研发管理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有效控制项目研发风险，降低研发成本及生产成本，实现企业发展战略目标。公司根据项目需求合理配备技术人员成立项目组，明确产品研发项目组责任，建立了研究项目跟踪机制，妥善保管项目资料，使研发工作具有完整性、规范性、可追溯性，确保研发问题得到及时解决，不断提高研发质量。

(8)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基础管理》《工程项目立项管理》《工程招标管理》《工程设计管理》《工程物资管理》《工程变更管理》《工程进度结算、费用归集及支付管理》《工程结算和决算管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规范了工程项目管理，确保工作有章可循，对工程项目立项、设计、招标、合同签订、物资管理、变更、结算与决算、评估及转固等环节制定了明确的规定，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成本，防范商业贿赂等舞弊行为。

(9) 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提供担保管理制度》，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是提供担保的决策机构，公司一切提供担保行为，须按程序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批准。未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得提供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应当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提供担保风险。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审慎对待提供担保，严格控制提供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并对担保业务进行风险评估，确保担保业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防范担保业务风险。

(10)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应当定价公允、审议程序合规、信息披露规范，不得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者调节利润，不得以任何方式隐瞒关联关系。制度对关联方的定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

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11) 财务报告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财务基础管理》《会计核算管理》《会计档案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财务报告管理》《财务分析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机构，权责明确，确保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及披露环节相互独立并形成有效制衡。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内部财务管理体系。公司对子公司实行财务垂直管理，子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直接对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持续完善内部财务制度，切实保障资产安全与运营合规。

(12) 合同管理

为加强合同管理，防范风险，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条例》，全面规范合同的起草、评审、签订、履行、变更、转让、解除、终止、归档以及监督检查等实施的一系列行为，对合同主办部门、财务部、业务部门、法务审核部门的职责内容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对合同审批环节明确了授权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对合同的签约、履行以及合同的保管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13) 对子公司的管控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应在公司总体战略目标框架下，依据《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经营和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财产，并接受公司的监督管理。同时，其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制定并动态修订自身经营管理目标，确保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4、信息与沟通

(1) 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已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范，同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做出明确规定。其中，《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了信息披露的内容、标准、披露文件的编制和披露流程，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加强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信息系统

公司设立信息中心，主要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维护和运行。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及管理需求，建立《信息工作集团化管理条例》，积极采用先进的信息系统，充分利用 OA 办公系统、用友 U9、ERP、档案管理系统，并且在商品管理和库存管理方面运用 B2C 电商平台，在入库和质量管理方面运用 WMS 系统，在用品、样品管理方面运用 LIMS 系统，不断提升数据共享、线上审批、线上文件管理等信息化管理模式，保证数据间的无缝对接，进一步完善信息与数据传递的管控流程，确保信息系统正常、安全、有效地运行，最终实现无纸化全过程高效互联互通。

(3) 反舞弊建设

公司制定了《反商业贿赂管理办法》，建立了反舞弊、举报投诉和举报人保护机制，明确反舞弊工作的范围和有关部门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公司设立了举报邮箱和信箱，设立专门的舞弊调查小组、开展舞弊风险评估和监控等，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程序，提高了员工对舞弊行为的认识和警惕性，为员工提供了一个安全、便捷的举报平台，营造了诚信经营的企业文化，拓宽公司信息沟通渠道。

5、内部监督

公司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根据《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开展审计工作，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和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向审

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行使独立的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审计部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开展各类财务收支审计、合规专项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内控审计等项目，分析评估相关经营管理风险，提出防范和控制风险的审计建议，出具审计结果报告，跟踪并督促整改，构建审计闭环管理体系，有效推动企业合规经营，优化风险管理机制。内控体系贯穿公司的经营活动的全过程，公司还通过建立内控制度的更新机制，提高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和有效性，增强全员的内控意识，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低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在营业收入的 1%以上但低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在营业收入的 3%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低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在资产总额的 1%以上但低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在资产总额的 3%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的，为一般缺陷；损失金额达到和大于资产总额的 1%且未达到资产总额的 3%的，为重要缺陷；损失金额达到和大于资产总额的 3%的，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

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三、保荐人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

保荐人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九典制药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公司相关会议资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现场走访公司的经营场所等。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九典制药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完备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九典制药在重大方面保持了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实施，《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江伟

徐飞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